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本公告日，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312,55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8%。

●本次质押延期后，三鼎控股持有股份已累计质押 303,896,000 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 97.23%，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2%。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三鼎控股关于其部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情况

三鼎控股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000,000 股质押给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期限为 24 个月（详见公司公告 2018-017）。2018 年 6 月 27 日，三鼎控股就该笔质押进行补充质押 5,000,000 股（详见公司公告 2018-050）。该笔质押已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到期，经双方协商后，三鼎控股与长安信托就上述股权质押达成补充协议，将质押期限延长 15 个月，该补充协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进行了公证（【2020】浙江杭网证内字第 8392 号），延长期仍以 2020 年 2 月 14 日起计算。

股东名称	是否 为控 股股 东	本次质 押延 期股 数(万 股)	是否 为 限售 股	是否 补 充 质 押	质 押 起 始 日	质 押 到 期 日	延 期 购 回 日 期	质 权 人	占 其 所 持 股 份 比 例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	质 押 融 资 资 金 用 途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3800	否	否	2018 年 2 月 14 日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1 年 5 月 14 日	长安国际信 托股份有限 公司	12.16%	3.33%	质押延期， 不涉及新增 融资

2、本次质押延期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 中冻结股份 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 中冻结股份 数量(股)
三鼎控股	312,557,900	303,896,000	97.23%	26.62%	0	303,896,000	0	8,661,900

截至公告日，三鼎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312,55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8%。其中质押股份 303,896,000 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 97.23%，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2%。三鼎控股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8日